

证券代码：874004

证券简称：创鑫咨询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创鑫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创鑫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李晓斐、牛利民、黎明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李晓斐先生，198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籍贯河南，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8 月，就职于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担任科员；2008 年 8 月至 2010 年 9 月，就职于平顶山君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项目助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2 年 7 月，就职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12 年 8 月至 2013 年 7 月，就职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项目经理；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1 月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项目经理；2015 年 2 月至今，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部门经理；2020 年至今担任创鑫咨询独立董事。

牛利民先生，196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籍贯北京，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9 年 9 月至 1999 年 12 月，就职于空军总医院科技开发部，担任文职干部；2000 年 1 月至 2002 年 3 月，就职于北京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党校，担任职员；2002 年 4 月至 2015 年 1 月，就职于华科医药知识产权咨询中心，担任职员；2015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安信方达知识产权代理有限

公司，担任职员；2020 年至今担任创鑫咨询独立董事。

黎明先生，1965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1988 年至 1993 年，就职于湖南省湘潭纺织印染厂财务处工作，任成本会计、资金科科长；1993 年至 1997 年，就职于广东省东莞东信船务公司，任财务总监；1997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湖南省湘潭天义包装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3 年至今，就职于湖南圣雅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 年至 2015 年，就职于湖南汇源投资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4 年至 2017 年，就职于湖南鑫福星典当公司，任董事长；2016 年至今，就职于湖南微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现任正和岛湖南企业家生态服务委员会执行秘书长；广东省慈善总会孝廉慈善基金执行委员。2023 年 12 月至今担任创鑫咨询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5 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李晓斐、牛利民、黎明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李晓斐	6	6	0	0	否	5
牛利民	6	6	0	0	否	5
黎明	6	6	0	0	否	5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 年度独立董事李晓斐、牛利民、黎明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等规定相应开展工作，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李晓斐、牛利民、黎明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4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4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6 月 3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8 月 22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11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取消审计委员会、废止〈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任职期间：

- （1）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和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况；
- （2）不存在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不存在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要求，密切关注公司治理运作和经营决策，切实督促公司规范运作；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之前保持良好有效的沟通，独立、

客观、审慎行使表决权，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重视和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新的年里，本人将继续按照要求，继续加强同公司的沟通和协作，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李晓斐、牛利民、黎明

2026年4月27日